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教务处

陕商院教〔2015〕53号

关于做好2014-2015学年第二学期 期末教学工作的通知

各教学单位：

为进一步规范教学管理，确保期末各项教学工作规范有序进行，现将本学期期末教学相关工作安排如下：

一、教学任务与工作量统计

1. 严格按照12版、14版人才培养方案制定2015-2016学年第一学期教学执行计划，并于6月30日前将经单位主管领导审核后的教学执行计划报送教务处教学科初审后，报经教务处处长、校领导审批后执行。

2. 配合学校做好2014-2015学年第二学期教师工作量的核算工作，并于2015年7月10日之前将教师工作量报送教务处教学科。

二、实践教学工作

1. 各二级学院应提前做好学生暑假社会实践活动安排。

2. 有暑假实习计划的二级学院应做好实习安排及实习检查工作，确保暑假实习学生的安全。

3. 各二级学院应于2015年7月5日前将下学期实践教学计划安排及实验课开课计划经二级学院主管领导审核报教务处实践科初

审后，报经教务处处长、校领导审批后执行。

三、近期主要教学工作

请各教学单位按照教务处 5 月 25 日下发的《近期主要教学工作安排》要求，做好 13 项教学相关工作，并按各项工作时间要求将相关材料及时报送教务处相关科室。

四、期末考试安排

1. 时间安排

(1) 考查课程：根据教学计划，考查课程、体育课的期末考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第 19 周）前随堂进行。

(2) 考试课程：

公共课：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7 月 14 日（第 20 周）

专业课：2015 年 7 月 15 日至 7 月 17 日（第 20 周）

2. 考试安排

(1) 公共课程考试安排

由教务处统一安排，请涉及公共课的教学单位于 2015 年 6 月 20 日前将公共课程考试科目的试题按要求交教务处教务科，教务处教务科负责在 A、B 试卷中随机抽取。

(2) 专业课程考试安排

由教务处安排，各二级学院负责实施；请各二级学院于 2015 年 7 月 8 日前将专业课考试计划报送教务处教务科审核，由教务处统一印制全校考试安排并下发执行。

3. 几点要求

(1) 期末考试前各二级学院要召开期末考试考务及监考工作培训会和学生考风考纪教育大会，严密组织、重申纪律、明确职责。

(2) 期末考试期间各相关教学单位应做好命题、试卷印制、分发的保密工作。

(3) 考试结束后，各教学单位应按学校规定组织教师进行集体阅卷，并要求各任课教师于 2015 年 7 月 25 日前将考核成绩录入我校正方教务管理系统。

(4) 各教学单位按照《陕西国际商贸学院课程考核与成绩管理规定》及时做好试卷归档等工作。

五、各教学单位应根据高等学校教学管理要点，认真做好教学档案的归档上报工作。



抄送： 校领导；
党政办，处领导。

陕西国际商贸学院教务处

2015 年 5 月 27 日印
